

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(中国)有限公司

附加烟草责任免除保险条款

兹经投保人和保险人双方同意，本附加条款约定，本保险合同不承保任何与烟草、烟草类产品(包括其附件、烟草组成部分、辅助物质)或烟草及烟草类产品的成分相关的人身伤害赔偿责任。

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。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，以本条款为准；本条款未尽事宜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